



SYNERTONE

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Synertone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13

中期報告 2014

目 錄

- 2 公司資料
- 4 簡明綜合損益表
- 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1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3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浙安先生(主席)

韓衛寧先生

王紹東博士

夏良炳先生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獲委任)

張金兵先生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四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張學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英鴻先生

胡雲林先生

蔡友良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林英鴻先生(主席)

胡雲林先生

蔡友良先生

薪酬委員會

胡雲林先生(主席)

林英鴻先生

蔡友良先生

提名委員會

蔡友良先生(主席)

林英鴻先生

胡雲林先生

公司秘書

梁國輝先生, ACIS, ACS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獲委任)

林美珊女士, CPA, AICPA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辭任)

授權代表

王浙安先生

林英鴻先生(王浙安先生之替任代表)

梁國輝先生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獲委任)

林美珊女士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辭任)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深圳市

羅湖區

清水河一路

騰邦大廈B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軒尼詩道288號

英皇集團中心

16樓4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銀行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香港法律顧問

廖國輝律師事務所
香港
德輔道中 88 號
中環 88
25 及 26 樓

合規顧問

大有融資有限公司
(合約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終止)

香港
夏慤道 18 號
海富中心
第 2 座 16 樓 1606 室

核數師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銅鑼灣
禮頓道 77 號
禮頓中心 9 樓

公司網站

www.synertone.net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613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5	227,010	84,736
銷售成本		(41,457)	(29,902)
毛利		185,553	54,834
其他收益	6	25,878	14,481
銷售及分銷開支		(6,203)	(5,103)
行政開支		(60,165)	(15,407)
研發開支	7(b)	(8,830)	(6,265)
經營溢利		136,233	42,540
財務成本	7(a)	(12,283)	(1,296)
除稅前溢利	7	123,950	41,244
所得稅	8	(23,109)	(8,6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00,841	32,618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10		
— 基本		1.60	2.72
— 攤薄		1.55	2.72

第10頁至第31頁的附註構成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100,841	32,61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已扣稅)：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 的匯兌差額，扣除稅項零港元 (二零一三年：零港元)	412	1,6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01,253	34,222

第10頁至第31頁的附註構成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77,653	76,469
無形資產	12	690,906	616,565
		768,559	693,034
流動資產			
存貨		25,088	22,34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333,378	175,5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336	87,753
		428,802	285,664
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14	30,210	22,87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27,894	20,981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6	74,217	52,65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	239
即期稅項		31,094	21,339
		(263,416)	(118,088)
流動資產淨值		165,386	167,57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33,945	860,61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6	396,868	423,677
遞延稅項負債		1,821	3,711
		(398,689)	(427,388)
資產淨值		535,256	433,22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63,200	63,200
儲備		472,056	370,0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535,256	433,222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批准並許可發出。

王浙安

夏良炳

第10頁至第31頁的附註構成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 補償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63,200	263,558	2,308	1,200	(90)	28,467	25,460	49,119	433,222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	-	-	-	100,841	100,841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412	-	41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412	100,841	101,253
與擁有人的交易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4,293	-	-	-	-	-	4,293
發行認股權證	-	-	-	6,600	-	-	-	-	6,600
已派股息	-	-	-	-	-	-	-	(10,112)	(10,112)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4,293	6,600	-	-	-	(10,112)	781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63,200	263,558	6,601	7,800	(90)	28,467	25,872	139,848	535,256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12,000	106,758	-	-	(90)	23,843	25,399	110,276	278,186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	-	-	-	32,618	32,618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1,604	-	1,60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604	32,618	34,222
與擁有人的交易									
已派股息	-	-	-	-	-	-	-	(36,000)	(36,00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	-	-	-	(36,000)	(36,000)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12,000	106,758	-	-	(90)	23,843	27,003	106,894	276,408

第 10 頁至第 31 頁的附註構成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824	(17,84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504)	(13,74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776)	(37,296)
期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7,456)	(68,89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753	124,549
匯率變動影響	39	1,02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336	56,684

第 10 頁至第 31 頁的附註構成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1. 一般資料

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而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羅湖區清水河一路騰邦大廈B棟。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 本公司股份(「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i)設計、研發、生產及銷售專用通信系統、設備及系統技術;(ii)提供專用通信系統的全套解決方案, 包括數字集群系統、地面移動(「地面移動」)衛星系統及業務集成系統;及(iii)提供THAICOM-4衛星(「協同一號」)衛星頻寬容量及通信服務應用。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在中國開展。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 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而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董事認為就控制及監察本集團的表現及財務狀況以及向其直屬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其功能貨幣為港元)報告而言, 首選以港元呈列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為統稱詞彙,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根據為換取資產所給予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於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於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二零一三年/一四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經修訂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詳情載於二零一三年/一四年財務報表附註)除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載列於該等中期財務報表內所報告及披露之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人內部呈報之資料，本集團呈列了以下呈報分部：

數字集群系統：

為滿足政府部門或機構、公用事業機構及商業企業對公共安全及應急通信的需求，我們設計數字集群系統，主要包括CITONE數字集群無線電通信系統、WITONE數字集群無線電通信系統及DITONE數字集群無線電通信系統。根據客戶的規格，本集團提供一系列組成可在直接網絡、傳輸網絡、單基站集群網絡、單區域多重基站網絡及多區域網絡下運行的數字集群系統的核心組件。可設置不同模式的數字集群系統及與符合用戶特定需要的多個組件結合運行。

地面移動衛星系統：

地面移動衛星系統是專用通信系統的組成部分。地面移動衛星天線是地面移動衛星的主要組成部分，容許在運動模式下的通信，並於運動模式下維持通信。本集團供應具備不同的地面移動衛星天線模式的不同地面移動衛星系統，包括(a)地面移動低速衛星傳輸系統；(b)地面移動衛星高速通信系統及(c)地面移動高速數位衛星系統。

系統技術：

這分部開發多種有關專用通信系統的技術專業知識及技術。客戶(a)就使用若干技術專業知識及技術向本集團支付特許費用；及(b)就本集團因應客戶規格及滿足其要求及需要進行研發以及設計及開發特定技術專業知識向本集團支付佣金。

3. 分部資料 (續)

協同一號衛星系統： 此分部指提供衛星頻寬容量及通信服務應用。

其他： 本集團將其他業務活動合併至「其他」，其中包括由本集團提供配件及組件，以供客戶按其規格選擇用於專用通信系統行業或其他行業。

4. 分部報告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核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主席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個可呈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未分配至個別呈報分部的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的生產及銷售活動應佔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但不包括未分配至個別呈報分部的其他企業負債。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呈報分部的銷售額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或攤銷所引致的開支，分配至該等分部。

呈報分部溢利所用計量方法為經調整扣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經調整 EBIT」）。為計算經調整扣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本集團的溢利會就並非特定個別呈報分部應佔的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例如議價購買收益、利息收入、財務成本、所得稅及其他未分配企業開支。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數字通信集群系統		地面移動衛星系統		系統技術		協同一號衛星系統		其他		總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對外客戶的收益	76,777	52,169	8,159	20,351	-	11,924	139,669	-	2,405	292	227,010	84,736
分部間收益	-	-	-	-	-	-	-	-	-	-	-	-
呈報分部收益	76,777	52,169	8,159	20,351	-	11,924	139,669	-	2,405	292	227,010	84,736
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經調整EBIT)	24,285	33,040	(2,445)	5,532	-	7,323	95,793	-	223	(38)	117,856	45,857
利息收入	588	443	63	91	-	120	-	-	-	-	651	654
財務成本	(1,759)	(878)	(187)	(180)	-	(238)	(10,337)	-	-	-	(12,283)	(1,296)
無形資產攤銷	(1,415)	(2,500)	(538)	(70)	-	(92)	(33,706)	-	-	-	(35,659)	(2,66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37)	(962)	(216)	(197)	-	(260)	-	-	-	-	(2,253)	(1,419)
撇減陳舊存貨	-	(925)	-	-	-	-	-	-	-	-	-	(925)
撥回撇減存貨	2,562	-	-	-	-	-	-	-	-	-	2,562	-
所得稅	(9,142)	(5,844)	-	(1,197)	-	(1,585)	(13,967)	-	-	-	(23,109)	(8,626)

	數字通信集群系統		地面移動衛星系統		系統技術		協同一號衛星系統		其他		總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呈報分部資產	425,065	220,091	21,633	34,560	5,426	64,997	744,248	658,943	-	-	1,196,372	978,591
呈報分部負債	161,733	39,249	1,236	8,241	-	12,272	498,690	484,493	-	-	661,659	544,25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報告 (續)

(b) 呈報分部收益、損益的對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呈報分部收益	227,010	84,736
撇銷分部間收益	-	-
綜合收益	227,010	84,736
溢利		
呈報分部溢利	117,856	45,857
撇銷分部間溢利	-	-
來自本集團對外客戶的呈報分部溢利	117,856	45,857
議價購買收益	19,760	-
利息收入	651	656
財務成本	(12,283)	(1,296)
未分配企業開支	(2,034)	(3,973)
綜合除稅前溢利	123,950	41,244

5. 營業額

營業額指向客戶供應貨品的銷售價值，但不包括增值稅及營業稅，並已扣除任何退貨及貿易折扣。於期內確認的各大收益類別金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數字通信集群系統	76,777	52,169
地面移動衛星系統	8,159	20,351
系統技術	-	11,924
協同一號衛星系統	139,669	-
其他配套零部件	2,405	292
	227,010	84,736

6. 其他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附註a)	651	656
政府補貼(附註b)	1,640	7,511
增值稅退稅(附註c)	3,779	6,294
議價購買收益(附註d)	19,760	-
雜項收入	48	20
	25,878	14,481

附註：

- 銀行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指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總額。
- 該等政府補貼為本集團自相關政府機關收到的無條件政府補貼，旨在鼓勵「高新技術企業」。
- 增值稅退稅於收到中國稅務局發出的退稅確認書時確認。
-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議價購買收益。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a)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 利息開支總額：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其他借款的 利息開支	1,946	1,296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的融資費用	10,337	-
	12,283	1,296

(b) 其他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存貨成本	41,457	29,902
無形資產攤銷	35,659	2,66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53	1,419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開支	2,599	2,009
研發開支	8,830	6,265

8.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4,998	11,458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1,889)	(2,832)
	23,109	8,626

附註：

- (a)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據此獲豁免繳付開曼群島所得稅。
- (b)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的英屬處女群島附屬公司無須繳納任何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c) 概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因為本集團於期內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收入。
- (d) 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 — 協同通信技術有限公司(前稱協同智迅通信技術(深圳)有限公司)(「協同通信」)為外資「受鼓勵的高新技術企業」，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就協同通信而言，獲授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的期限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協同通信已就繼續成為「受鼓勵的高新技術企業」提交申請。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有關申請仍在處理中。該附屬公司目前使用25%企業所得稅稅率。

8. 所得稅 (續)

- (e)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於中國沒有機構或營業地址又或於中國有機構或營業地址但其相關收入實際上與於中國的機構或營業地址無關的非居民企業，將須就各種被動收入(如得自中國境內的股息)按10%稅率繳付預扣稅。根據中國與香港訂立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生效的雙重徵稅安排，倘香港投資者對中國被投資實體的投資不少於25%，則預扣所得稅稅率將在獲得政府批准後下調至5%。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國家稅務總局批准財稅(2008)第1號，據此，從外資企業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的保留盈利中撥付的股息分派將獲豁免繳付預扣所得稅。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尚未分派的盈利派付的股息預扣所得稅有關的遞延稅項負債約為1,82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711,000港元)，已由本集團確認。

9. 股息

- (a)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並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 (b) 應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為於中期期間批准及派付屬於過往財政年度之股息。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期內批准及派付過往財政年度 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6港仙 (二零一三年：3港仙)	10,112	36,000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00,841,000 港元 (二零一三年：32,618,000 港元) 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6,320,000,000 股普通股 (二零一三年：1,200,000,000 股普通股) 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00,84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320,000
購股權調整(千股)	10,136
認股權證調整(千股)	171,640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501,776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1.55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源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花費了約 5,551,000 港元 (二零一三年：14,404,000 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數字通信集群系統技術知識(附註a)	4,251	5,717
管理系統成本(附註b)	752	1,254
協同一號衛星頻寬使用權(附註c)	575,903	609,594
安全通信科技(附註d)	110,000	—
	690,906	616,565

附註：

- (a) 數字通信集群系統技術知識指本集團所獲得與生產專用通信系統有關的技術知識。
- (b) 管理系統成本指本集團的計算機系統軟件成本。
- (c) 協同一號衛星頻寬使用權指就有關提供衛星頻寬容量及通信服務應用而使用協同一號衛星頻寬的權利。
- (d) 安全通信科技指有關向終端用戶提供一個安全通信環境的科技。

期內攤銷計提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計入銷售成本、研發開支及行政開支。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b)及(c))	289,911	166,023
向供應商支付的墊款	34,764	626
向員工支付的墊款	1,495	1,744
應收增值稅	1,392	140
借貸及應收款項	327,562	168,533
其他預付款項及按金	5,816	7,034
	333,378	175,567

附註：

- (a) 就若干合約而言，保留款項佔合約之5%至10%，將直至保證期屆滿時方到期，保證期介乎一年至兩年。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款項包括保留款項29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001,000港元)。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保留款項外，均預期將於保證期後收回，惟不包括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之其他預付款項及按金。
- (b)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客戶一般以信貸方式購買其產品，信貸期為30至180天(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0至180天)。對存在長期業務關係、信譽卓絕及擁有良好還款歷史的客戶，信貸期可延長至181天至365天(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81至365天)。本集團各客戶的信貸期由本集團的銷售團隊釐定，並須經本集團的管理層根據客戶的支付歷史、財務背景、交易量及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長短進行審批。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c) 根據交貨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天	182,508	84,020
61至90天	5,960	724
91至180天	61,910	9,860
181至365天	38,431	63,180
365天以上	1,102	8,233
	289,911	166,023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4. 銀行借款

銀行借款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借款部份	30,210	22,874

14. 銀行借款 (續)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已到期償還的計息銀行借款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須償還的定期貸款部份	30,210	22,874

銀行融資須待契諾獲達成後方告作實。倘本集團違反契諾，則已提取融資將須應要求償還。此外，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協議附帶條款，賦予貸款人權利可全權酌情隨時要求即時還款，而不論本集團是否已遵守契諾及履行已排程還款責任。

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諾情況，掌握定期貸款的排程還款安排最新情況，且認為只要本集團繼續符合該等規定，則銀行不大可能行使酌情權要求還款。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違反與已提取融資有關的契諾(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所有銀行借款，包括須應要求償還金額乃按攤銷成本計值。

- (a)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全部以人民幣計值。
- (b)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所有銀行借款均為定息借款，並按現行年利率7.2%計息。
- (c) 無抵押銀行借款為非循環融資。
- (d)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與銀行借款有關的未提取銀行融資。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1,040	9,530
應計薪金	2,641	2,457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a)	104,668	5,06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18,349	17,048
已收客戶按金	1,003	689
其他應付稅項	8,542	3,244
	127,894	20,981

附註：

- (a)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Radio World Holding Limited與億龍發展有限公司(「賣方」)及吳曉文博士(賣方之唯一股東兼董事，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協同通信及協同迅達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董事)訂立買賣協議，以按現金代價90,000,000港元收購合茂控股有限公司(「合茂」)全部股權。買賣協議之詳細條款及條件載於本公佈。代價由本公司與賣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參考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羅馬」)，獨立於本集團之估值師)之業務估值報告就合茂集團所得出估值110,000,000港元。

合茂及其附屬公司(「合茂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開發及銷售互聯網及Android手機專用保安系統。收購事項讓本集團得以收購移動互聯網網絡之專利、商標及軟件著作權連同資產及業務。

進行收購事項之原因為讓本集團得以為現有衛星頻寬業務提供安全通信環境，並借助合茂集團之知識產權、技術知識及研發實力以開發新一代數字集群產品，進一步提升安全性。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完成，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向賣方支付任何代價。尚未支付代價90,000,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而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已支付9,000,000港元。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根據收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天	3,462	3,180
61至90天	1,910	32
91至180天	238	1,052
181至365天	1,064	737
365天以上	4,366	4,529
	11,040	9,530

16. 應付融資租賃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應償還融資租賃如下：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港元 (經審核)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74,217	93,600	52,655	54,600
一年後但兩年內	52,396	70,200	50,103	54,600
兩年後但五年內	171,719	210,600	177,128	210,600
五年後	172,753	187,200	196,446	266,391
	396,868	468,000	423,677	531,591
	471,085	561,600	476,332	586,191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90,515)		(109,859)
租賃責任現值		471,085		476,33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股本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期初／年初(附註i)	20,000,000	200,000	2,000,000	20,000
已發行股份	-	-	18,000,000	180,000
於期末／年末	20,000,000	200,000	2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期初／年初	6,320,000	63,200	1,200,000	12,000
於收購資產時發行股份(附註ii)	-	-	64,000	640
發行紅股(附註iii)	-	-	5,056,000	50,560
於期末／年末	6,320,000	63,200	6,320,000	63,200

附註：

- (i) 根據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透過增設 18,000,000,000 股新股份，本公司法定股本由 20,000,000 港元(分為 2,000,000,000 股股份)增至 200,000,000 港元(分為 20,000,000,000 股股份)。
- (ii)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按發行價每股 0.5034 港元配發及發行 64,000,000 股股份(金額約 4.1 百萬美元)，作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Vastsuccess Holdings Limited 收購衛星容量的部分代價。
- (iii)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按每一股現有股份獲發四股紅股的基準發行紅股。紅股發行乃透過將本公司保留溢利賬內的金額撥充資本方式，增設已按面值繳足股份。

18. 承擔

(a) 尚未履行但並無於中期財務報告中撥備的資本承擔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裝修新辦事處	1,814	1,813
	1,814	1,813

(b)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4,560	4,54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300	15,634
五年以上	6,150	8,014
	26,010	28,188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及廠房應付的租金。租約及租金乃通過磋商釐定，平均介乎2至10年。租約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19.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已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a) 與關聯方之結餘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以下與關聯方之結餘：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王浙安	1	239

該筆款項屬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b) 與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期內，董事及本集團其他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4,237	4,483
離職後福利	—	83
	4,237	4,566

20. 報告期結束後事項

除財務報表各部分所披露者外，以下事項於報告期後發生：

發行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與Regal Force Limited (作為認購人) 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本金總額為500,000,000港元之五年期5%票息可贖回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按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2.00港元獲悉數轉換時，將根據該認購協議發行合共250,000,000股轉換股份。每股轉換股份淨價約為1.999港元。

轉換價較股份於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交易日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2.29港元折讓約12.66%。繼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完成紅股發行後，就本公司將予發行之1,250,000,000股轉換股份而言，可換股債券之轉換價已調整為0.40港元。

本公司認為，發行可換股債券令本公司有機會籌集更多資金，滿足日後需求，同時可擴大本公司之資本基礎。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99,650,000港元，其中半數將用於本公司之垂直整合衛星通訊服務業務，而所得款項餘額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發行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完成。根據可換股債券之認購協議，認購人同意根據本公司於上述完成日期後兩年內提出之書面要求分批認購可換股債券。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首次就認購本金額為50,000,000港元(「認購款項」)之可換股債券向認購人發出書面要求。

認購人已正式同意認購上述可換股債券，並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支付認購款項。認購款項已用作向「THAICOM-4」衛星頻寬容量之賣方IPSTAR Company Limited償付定期款項。

20. 報告期結束後事項 (續)

建議認購新股份之諒解備忘錄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本公司及執行董事兼本集團主席王浙安先生（亦為 Excel Time Investments Limited（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唯一實益擁有人）與投資者 Templeton Strategic Emerging Markets Fund, IV, LDC 訂立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據此，投資者擬認購不多於本公司經建議認購事項擴大之已發行股本 6% 之新股份，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 0.6779 港元將以現金支付。

上述認購價較股份於諒解備忘錄日期前最後交易日二零一四年十月九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 0.68 港元折讓約 0.31%；及股份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九日（包括該日）止最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 0.666 港元有溢價約 1.79%。

本公司認為，建議認購事項不僅為拓闊本公司資本基礎及股東基礎之良機，同時亦為本公司得到國際頂尖投資者肯定之里程碑。假設認購人將認購認購股份之最高數目，則將籌集之資金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分別約為 273,470,000 港元及 273,170,000 港元。建議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主要用作支援本集團擬建造「協同二號」通信衛星之資金。

於本報告日期，上述諒解備忘錄及建議認購事項尚未付諸實行，故並無收取任何所得款項。建議認購事項須待投資者於諒解備忘錄日期後 180 日內信納其盡職審查及其他條件後，方可作實。王浙安先生亦須以認購人利益訂立承諾契據。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協同一號衛星頻寬資源運營、衛星通信系統應用方案和產品服務和專用通信系統的核心組件供應商。本集團通過向客戶提供衛星頻寬資源提供頻寬出租服務，同時透過自行研發及向第三方收購相關知識產權及技術知識，設計及開發出與數字集群及衛星通信系統有關的產品及技術。本集團提供一系列的衛星及專用綜合通信解決方案，亦提供可根據客戶具體需求定製的專用通信網絡設計及實施解決方案。此外，本集團就經營專用通信系統參與系統技術的研發，及銷售配件及組件予其若干客戶，以作進一步整合或進行其他相關用途。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產品和服務主要包括(i)面向大眾和專業客戶的協同一號衛星頻寬資源服務，以及(ii)由終端用戶用作公共安全及緊急通信用途的專用通信產品和方案提供。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已完成向Citic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合共660,000,000份認股權證，發行價為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每份認股權證附帶權利可按認購價0.59港元認購一股認股權證股份。該認股權證以發行日期起計五(5)年行使期內，隨時以10,000,000份認股權證之完整倍數行使。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收購了合茂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全部控股權，藉以收購其業務及基於安全通信的多項移動互聯網網絡之專利技術及軟件產品，將推動本集團利用合茂之知識產權、技術知識及研發實力以開發新一代數字集群產品，進一步提升安全性。本集團亦計劃借助現有業務渠道向手機製造商及電信運營商銷售合茂之安全產品，以擴展集團市場。

業務回顧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227.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4.7百萬港元，增加約142.3百萬港元或168.0%，主要源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收購協同一號衛星頻寬資源後，衛星頻寬資源租出的增長。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數位集群系統收益約76.8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的33.8%，地面移動衛星系統收益約8.2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的3.6%，協同一號衛星系統收益約139.7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的61.5%。

展望

中國政府對經濟發展作出的宏觀經濟政策之穩定性及延續性，和積極促進和加快經濟結構調整和產業轉型，對科技發展和自主技術發展產業給予了更多和更充分的支持，此舉有利於衛星通訊業的全面發展。同時，中國政府對混合制經營模式的倡導，以及對民營企業的支持期望，有利於本集團管理層繼續開拓有潛力的商機，有望為股東創造更大回報。

中國政府堅定不移地支持及著重於發展航天工程及探索、通訊科技、衛星通訊及其他高科技工業以及發展救災支援及環境保護，同時於偏遠地區開展各種經濟活動，這些動向預期將刺激專用通訊產品及網絡的需求，從而繼續為本集團造就龐大商機。即使專用通訊市場受短期經濟動盪影響，但當經濟平穩下來，我們相信行業前景將十分明朗。為進一步加強現時衛星通信業務的發展，本公司正積極考慮建造「協同二號」通信衛星（「協同二號」）的可行性。倘有關計劃按照預期進行，「協同二號」將會主要為本集團提供更多衛星頻寬資源以迎合中國市場增長。

展望 (續)

由於中國通訊行業的增長潛力，本集團察覺到專用通信領域的潛在商機，並已繼續藉技術創新、優質產品、精細服務及多元化拓展，去回應市場及社會大眾的需求。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探索該領域內能夠為股東帶來更高回報的潛在商機。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作為專用通信系統核心元件的主要供應商，董事會深信，將業務擴展至衛星頻寬業務，可以為核心元件業務創造協同效益，最終會對本集團帶來明顯得益，並能提升股東長遠回報。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約227.0百萬港元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約84.7百萬港元增加約142.3百萬港元或168.0%。增幅主因是(1)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協同一號衛星系統銷售額約139.7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錄得相關銷售；及(2)數位集群系統的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2.2百萬港元，增加約24.6百萬港元或47.1%，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6.8百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的銷售額增加，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約185.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4.8百萬港元，增加約130.8百萬港元或238.7%。而整體毛利率由約64.7%增至81.7%，主因是協同一號衛星系統的銷售額上升，若干固定成本(例如生產支出及勞工成本)保持相對穩定的水平。

其他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5百萬港元，增加約11.4百萬港元或78.6%，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9百萬港元，主因是收購所產生議價購買收益。

財務回顧 (續)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約6.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1百萬港元增加21.6%。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約44.8百萬港元或290.9%，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4百萬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0.2百萬港元。有關增長主要由於協同一號攤銷33.7百萬港元，而由於協同一號於彼時尚未獲收購，故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記錄該攤銷金額。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增加約2.5百萬港元或39.7%，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3百萬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8百萬港元，主因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積極研發地面移動衛星支出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就收購協同一號衛星頻寬資源的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及利息開支約10.3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增加約11.0百萬港元或846.2%，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百萬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3百萬港元。

稅項開支

本集團稅項開支增加約14.5百萬港元或168.6%，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6百萬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3.1百萬港元。

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溢利增加約68.2百萬港元，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2.6百萬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0.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其新收購的協同一號衛星系統業務已經展現其價值，而其他現有業務亦表現出色。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營運及擴展融資對營運資金的需求，成為流動資金的主要需求來源。本集團過往主要以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借貸及股東注資，應付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長遠而言，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來源將為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如需要)額外股本融資與銀行借貸。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及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分別為1.8百萬港元(相比去年同期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則約為17.8百萬港元)、7.5百萬港元(相比去年同期則為13.7百萬港元)，以及11.8百萬港元(相比去年同期則為37.3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1.63(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42)。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應付款項)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為80.51%(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94.98%)。

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償還銀行借貸30.2百萬港元，該借貸為無任何抵押條件的銀行信貸融資。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以取得信貸融資。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融資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採納審慎保守的融資及庫務政策。本集團全部融資和庫務活動均由總公司集中管理及掌控。本集團有關政策的實施，是基於對流動資金風險、融資成本及匯率風險的整體廣泛考慮後作出的。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續)

外幣兌換風險

幾乎所有本集團交易均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而大部分銀行存款以人民幣及港元持有，藉此減低外幣兌換風險。因中央人民政府就人民幣的財政政策於期內保持穩定，董事相信本集團的潛在外匯風險有限。因此，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實行任何正式對沖或其他可作替代的政策，去應對有關風險。

重大交易

認購非上市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Citic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作為認購人) 訂立認購協議，以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出之一般授權認購合共660,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認股權證」)，其附帶權利可按認股權證認購價0.59港元認購660,000,000股認股權證股份。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發行有關認股權證。

發行價為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而扣除認股權證相關開支後之淨發行價則約為0.0095港元。發行價及認股權證認購價總額(即0.6港元)較股份於認購協議日期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54港元有溢價約11.11%。

本公司認為，發行認股權證令本公司有機會籌集更多資金，滿足日後需求，同時可擴大本公司之資本基礎。認購認股權證所得款項淨額約6,300,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假設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獲悉數行使，將籌集之資金總額及淨額(包括認購認股權證所籌集資金)分別約為396,000,000港元及395,600,000港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九日之公佈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約395,600,000港元將主要用作支援本集團擬建造「協同二號」通信衛星之資金。擬定計劃主要為本集團提供更多衛星頻寬資源以迎合中國市場增長。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合共660,000,000份認股權證仍未獲行使。認購人概無行使或轉讓認股權證。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附註15(a)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92名僱員。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為23.9百萬港元，對比去年同期的19.9百萬港元，增加約4百萬港元或20%，主因是業務發展導致僱員增加。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乃按多項因素釐定，包括彼等的表現、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本集團每年檢討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除基本薪金外，與表現掛鈎的酬金(例如花紅)亦會按內部表現評估發放予僱員。

本集團一直投放資源，為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舉辦持續進修及培訓計劃，藉以提升彼等的技能和知識。該等培訓課程包括本集團管理層開辦的內部課程，以及由專業培訓人員提供的外部課程。課程涵蓋生產人員的技術訓練，以至管理人員的財務及行政培訓。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動用約44.9百萬港元、8.9百萬港元、17.7百萬港元及8.9百萬港元，分別用作研發數字集群系統及地面移動衛星系統產品、擴展本集團的銷售網絡及擴大產量。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尚未悉數動用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並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以及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股份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之證券數目 及類別	佔股權 概約百分比
王浙安先生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2,483,000,000	39.29%
張學斌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0	0.08%
胡雲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	0.32%

附註1：王浙安先生為Excel Time Investments Limited(「Excel Time」)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Excel Time持有2,483,000,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浙安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Excel Time實益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續)

(B) 於相聯法團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之證券數目及類別	佔股權概約百分比
王浙安先生	Excel Time	實益擁有人	78,000	100%

(C) 於購股權的好倉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王浙安先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000,000
韓衛寧先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000,000
王紹東博士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000,000
張學斌先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0,000,000
林英鴻先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000,000
胡雲林先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000,000
蔡友良先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000,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本公司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本公司當時的股東(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之證券數目 及類別	佔股權 概約百分比
Excel Time(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483,000,000	39.29%
倪蘊姿女士(附註1)	配偶權益	2,489,000,000	39.38%

附註1：Excel Time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王浙安先生持有，倪蘊姿女士為王浙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亦被視為於Excel Time實益擁有的全部股份及王浙安先生以個人身分實益持有的6,0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且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證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註冊成立以來，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授出任何權利，致使彼等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而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所投資實體」)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所投資實體的任何執行董事；(ii)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所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iii)董事會認為對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所投資實體曾作出貢獻的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所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所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iv)向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個人或實體；(v)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所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及／或服務之供應商；(vi)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所投資實體的任何業務合作夥伴、業務諮詢顧問、合營公司或業務夥伴所聘用之任何技術、財務、法律或其他專業顧問；(vii)董事會認為對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所投資實體業務發展曾作出貢獻的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所投資實體的董事或主要股東的任何聯繫人士；或(viii)經董事會預先批准的任何信託的受託人，其受益人(或倘為全權信託，則為受益對象)包括任何上述人士及而就購股權計劃而言，購股權可授予任何由一名或多名屬於上述參與者類別的人士全資擁有的公司。為免生疑問，除董事會另行決定者外，本公司向任何屬於上述任何參與者類別的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購股權本身並不屬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任何上述類別的參與者獲授任何購股權的資格基準由董事會不時全權酌情決定。

購股權計劃 (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合共120,000,000份購股權，可認購合共最多120,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惟須待合資格人士接納方告作實。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如下：

已授出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2.50港元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120,000,000份
購股權有效期：	五年，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已按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四股紅股之基準發行合共5,056,000,000股紅股。由於紅股發行，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股份的行使價及數目已作出調整。購股權因紅股發行而按下文所載方式作出調整，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授出日期	紅股發行前		紅股發行後	
	購股權		購股權	
	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購股權股份數目	每股購股權股份行使價(港元)	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經調整購股權股份數目	經調整每股購股權股份行使價(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二十四日	120,000,000	2.50	600,000,000	0.5

購股權計劃 (續)

購股權期間為五年而歸屬期間為兩年。有關該等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參與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王浙安先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000,000
韓衛寧先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000,000
王紹東博士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000,000
張學斌先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0,000,000
林英鴻先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000,000
胡雲林先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000,000
蔡友良先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6,000,000
僱員				
僱員合計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二十四日	0.5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504,000,000
				600,000,000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所授出購股權確認開支淨額4,29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零)。

購股權分三期歸屬：(i) 33.33%於自授出日期起計兩年後歸屬；(ii)33.33%於自授出日期起計三年後歸屬；及(iii)33.33%於自授出日期起計四年後歸屬。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內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若干守則條文的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已委任王浙安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有助本公司於制定業務策略及執行業務計劃時更敏捷、有效率及更具效能。董事會相信由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足以平衡其權力與權限。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交易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及財務報表審閱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林英鴻先生、胡雲林先生及蔡友良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英鴻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因此認為本公司已遵守所有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作出充分披露。

公眾持股量

根據可取得之資料及據董事會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代表董事會
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浙安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